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吳岳隆

電 話：04-37061316

電子郵件：e-3253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953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0095326A00_ATTCH1.jpg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消防署「112年宣導防範熱水器一氧化碳中毒微電影徵選競賽」網路票選活動自112年7月17日中午12時起至8月13日23時59分止，請惠予協助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6年7月26日內授消字第1060823195號函頒「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計畫」暨內政部消防署112年7月14日消署危字第11216001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喚起民眾對於防範一氧化碳中毒的重視，藉由徵選具吸引人及淺顯易懂之影像創作作品，以推廣正確安裝燃氣熱水器及一氧化碳中毒防治的安全觀念，特舉辦旨揭競賽，共計有50份作品參賽。
- 三、檢附宣傳圖卡1份，為鼓勵參賽者的辛苦與創意及擴大宣導效能，請惠予協助推廣旨揭票選活動，參與投票者可參加抽獎活動(活動官網：<https://www.nfa-comicromovie.com.tw/>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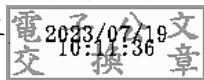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/07/19



1120005137

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

線